



就《2013年鄉郊代表選舉法例(修訂)條例草案》表達意見 -- 投訴「街坊代表選舉」立法諮詢 並沒有諮詢選民及市民大眾 及 立法建議未能堵塞現有選舉漏洞

坪洲新聞 Peng Chau News

**立法會CB(2)575/13-14(30)號文件**  
**LC Paper No. CB(2)575/13-14(30)**

to:

pyyoong

20/12/2013 16:41

Hide Details

From: 坪洲新聞 Peng Chau News <pengchaunews@gmail.com>

To: pyyoong@legco.gov.hk

History: This message has been forwarded.

致：香港特別行政區

立法會

《2013年鄉郊代表選舉法例(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

立法會秘書處

法案委員會秘書

**【就《2013年鄉郊代表選舉法例(修訂)條例草案》表達意見】**

**投訴「街坊代表選舉」立法諮詢  
並沒有諮詢選民及市民大眾  
及**

**立法建議未能堵塞現有選舉漏洞**

本年7月民政署向立法會提交文件，交代有關街坊代表選舉事宜，坪洲街坊代表選舉立法後，《村代表選舉條例》將易名為《鄉郊代表選舉條例》，以涵蓋村代表選舉和街坊代表選舉，然而有關諮詢極度粗疏，以及立法建議亦未能堵塞現有選舉漏洞，詳情如下：

## <投訴>

- 1) 有關立法諮詢卻從未諮詢選民與市民大眾，只是諮詢了選管會、鄉議局、長洲鄉事會和坪洲鄉事會，選民與市民大眾在諮詢中完全被忽略；
- 2) 反對坪洲及長洲街坊代表選舉仍沿用「全票制」，文件當中亦無修改選舉之規定及安排，做成不公，繼續沿用「全票制」，不能全面反映選民投票意向；
- 3) 是次立法建議仍未規管鄉事會委員選舉，亦未包括鄉事會主席、副主席選舉，因此日後各鄉事委員會的組成、委員並非由立法規管的選舉產生，鄉事會主席仍可是非由立法規管的所謂代表選舉產生，甚至是非選舉產生的代表，可以是委任的代表當上委員，沒有受立法規管的選舉產生的主席，卻可當上當然區議員、領公帑；
- 4) 是次立法建議仍未統一各鄉事會之章程，令各鄉事會的組成不一，亦會出現委員非選舉產生、委任等不公情況；
- 5) 是次立法，是否會釐清街坊代表是否可以處理坪洲、長洲居民的殯葬權益事務？
- 6) 如何證明選民是在選舉前緊接3年居住在坪洲/長洲？
- 7) 選票上會否有候選人相片？

就是次立法事項，建議如下：

## <建議>

- 1) 立法規管鄉事委員會的組成，包括立法制訂及統一各鄉事會的章程；
- 2) 規訂開會次數、日期等會議行政細節；
- 3) 釐清街坊代表是否可以處理坪洲、長洲居民的殯葬權益事務；

- 4) 規管鄉事委員會及執委會的人數；
- 5) 規定所有鄉事會委員必須經《鄉郊代表選舉條例》選舉產生才能當上鄉事會委員；
- 6) 規管鄉事委員會主席產生辦法，主席必須由民選產生；
- 7) 鄉事委員會必須公開財務狀況；
- 8) 鄉事委員會必須每月公開會議記錄；
- 9) 鄉事委員會必須公開章程；
- 10) 鄉事委員會及其委員、街坊代表納入「防止賄賂條例」規管；
- 11) 廢除「全票制」，將坪洲、長洲劃分數個選區，讓選民選出若干名代表，或採用「多議席多票制」，選民可在多名候選人當中，選出若干代表；
- 12) 檢討是否需要調整街坊代表數量；
- 13) 提候選人之提名人數至10人；
- 14) 候選人居住該區年份減至3年；
- 15) 現有原居民代表及居民代表選舉唯持現有選舉開支上限，鑒於街坊代表選舉現時為全票制，現時政府的立法建議亦是全票制，故此以\$10,000為上限；
- 16) 建議選民登記及其選舉歸由選舉事務處管理，以便統一香港所有選舉，收緊及加強監管選民登記，加強核實3年居住之選民登記資格；
- 17) 選票上加上候選人相片；
- 18) 延長選舉時間由早上7:30至晚上10:30；
- 19) 鄉議局主席須由民選產生。

懇請議員、政府盡快堵塞現有選舉漏洞，謝謝！

一名坪洲居民 謹啟

坪洲新聞

Peng Chau News

facebook: <https://www.facebook.com/PengChauNews>

blog: <http://pengchaunews.blogspot.com/>



就《2013年鄉郊代表選舉法例(修訂)條例草案》表達意見(補充問題)

坪洲新聞 Peng Chau News

to:

pyyoong

21/12/2013 12:06

Hide Details

From: 坪洲新聞 Peng Chau News <pengchaunews@gmail.com>

To: pyyoong@legco.gov.hk

History: This message has been forwarded.

致：香港特別行政區

立法會

《2013年鄉郊代表選舉法例(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

立法會秘書處

法案委員會秘書

## 【就《2013年鄉郊代表選舉法例(修訂)條例草案》表達 意見】 (補充問題)

政府建議指「鄉郊代表選舉法例」將於2015年實施，然而上一屆街坊代表選舉於2010年年尾舉行，每4年一次選舉，即表示來屆街坊代表選舉有可能將於2014年年尾(即明年底)舉行，請問來屆街坊代表選舉是否將受「鄉郊代表選舉法例」規管？

來屆選舉將定於何時舉行？

立法會參考資料摘要《2013年鄉郊代表選舉法例(修訂)條例草案》

(檔案編號：HAD HQ CR/11/15/8/(C) 民政事務總署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六日)

第2頁

6. 我們建議立法規管長洲和坪洲的街坊代表選舉(長洲和坪洲是二零一零年上一次街坊代表一般選舉時，曾舉行選舉的墟鎮)。鑑於街坊代表與居民代表相若，我們建議將村代表選舉(尤其是居民代表選舉)的現行法律架構擴大以涵蓋於二零一五年及之後舉行的街坊代表選舉。擬議法定街坊代表選舉的要點載於附件B。

[http://www.legco.gov.hk/yr13-14/chinese/bills/brief/b201311081\\_brf.pdf](http://www.legco.gov.hk/yr13-14/chinese/bills/brief/b201311081_brf.pdf)

坪洲新聞

Peng Chau News

facebook: <https://www.facebook.com/PengChauNews>

blog: <http://pengchaunews.blogspot.com/>



就《2013年鄉郊代表選舉法例(修訂)條例草案》表達意見(補充問題2)

坪洲新聞 Peng Chau News

to:

pyyoong

23/12/2013 12:25

Hide Details

From: 坪洲新聞 Peng Chau News <pengchaunews@gmail.com>

To: pyyoong@legco.gov.hk

History: This message has been forwarded.

致：香港特別行政區

立法會

《2013年鄉郊代表選舉法例(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

立法會秘書處

法案委員會秘書

## 【就《2013年鄉郊代表選舉法例(修訂)條例草案》表達 意見】 (補充問題)

現時坪洲鄉事委員會有21委員，詳情如下：

- 17名是經沒有法理基礎的選舉產生的「街坊代表」，
- 1名是經坪洲鄉事委員會的章程內，社會賢達可自動成為鄉事會委員，沒有經任何選舉成為「當然委員」
- 3名是經村代表選舉產生為「村代表」，包括大白村、二白村及稔樹灣村。

現促請議員、政府跟進以下事項：

- 規管當然委員及其他代表問題，要求所有委員必須經鄉郊代表選舉產生；
- 除稔樹灣村，大白及二白村已沒有村界，是否仍讓沒有村界的村落選出村代表？

【參考資料】

<黃福根一票落敗歸咎在囚者投票> (2011-1-25, 太陽報)

## 兩村無界照選舉

「.....除選民資格外，鄉村村界亦存有不少其他問題。本報發現今次村選中，坪洲鄉事委員會下的三條村落，包括稔樹灣、大白及二白均有人報名角逐居民代表或原居民代表，結果三名候選人在無對手下自動當選。可是民政事務署的網頁，並無大白及二白兩條鄉村的鄉村範圍圖，變相是沒有村界的鄉村照樣選出村長。官鄉勾結監察連線召集人謝世傑稱，一些村落因長期丟空或已經另作發展，導致沒有村界也照樣有選舉，容易造成不公，促請立法會檢討村選制度時堵塞漏洞。」

[http://the-sun.on.cc/cnt/news/20110125/00407\\_040.html](http://the-sun.on.cc/cnt/news/20110125/00407_040.html)

<坪洲鄉事委員會(2011 - 2014)> (民政事務總署 - 村代表選舉網頁)

只有稔樹灣的村界地圖，大白、二白村沒有村界

[http://www.had.gov.hk/vre/chi/village\\_map/is\\_pc\\_rc1114.html](http://www.had.gov.hk/vre/chi/village_map/is_pc_rc1114.html)

地圖：[http://www.had.gov.hk/vre/chi/images/village\\_map/T/PC/t-pc-01.pdf](http://www.had.gov.hk/vre/chi/images/village_map/T/PC/t-pc-01.pdf)

坪洲鄉事委員會 -- 村代表

稔樹灣 - 居民代表

大白 - 原居民代表

二白 - 原居民代表

[http://www.had.gov.hk/vre/chi/images/elections\\_1115/pengchau.pdf](http://www.had.gov.hk/vre/chi/images/elections_1115/pengchau.pdf)

坪洲新聞

Peng Chau News

facebook: <https://www.facebook.com/PengChauNews>

blog: <http://pengchaunews.blogspot.com/>